

##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总经理钱海帆先生由于工作变动，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呈辞去总经理职务；公司副总经理陆克从先生由于工作变动，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呈辞去副总经理职务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同意钱海帆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、同意陆克从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，均自董事会同意之日起生效。钱海帆先生、陆克从先生均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不同意见，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。

钱海帆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，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。钱海帆先生、陆克从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职，董事会对钱海帆先生、陆克从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公司独立董事认可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聘任王强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王强民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9 年 12 月 30 日

附件：

### 王强民先生简历

王强民先生，49岁，硕士，高级经济师。王先生自1992年7月参加工作，历任梅山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兼梅盛公司董事长，梅山公司总经理，梅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2018年1月至2019年2月任梅钢（梅山）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；2019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业发展中心总经理。截至目前，王先生还兼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